

會員重要訊息

有關「臺南市學生心理困擾問卷施測」

依據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110 年 4 月 23 日南市教育產工字第 1100000080 號函（附件一）及臺南市教育局 110 年 4 月 26 日南市教安（一）字第 1100533123 號函（附件二）

本會會員請這樣做

- 一、在尊重孩子的意願下，輔導老師或導師判斷孩子不需要填問卷，可以請施測人員讓學生不填寫問卷。
- 二、在教育局還沒修正問卷為正向題目時，負面題目或會造成教學現場困擾的題目，在尊重孩子的意願下，可告知不用填寫。
- 三、實測後的統計分析，完全不用輔導老師及導師進行，若有造成額外負擔，請主動來電告知工會，我們會直接聯絡教育局令學校停止，不可造成老師工作負擔。
- 四、施測後，工會與輔導老師代表及教育局會就統計資料分析等結果，共同討論資料如何運用，以及後續政策存續參考。
- 五、本問卷與校園生活問卷一同進行，以不影響學生學習為，若有造成學生學習影響，請隨時來電工會辦公室，作為後續政策整體檢討時重要的參考。

我們相信

唯有

尊重基層教師與專輔教師在教訓輔工作的專業，並給予最大支持，同時促進良善親師關係，才是解決學生心理困擾的最好方式。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函

地址：71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358巷26號

承辦人：呂靜玲

電話：06-2089766 #16

傳真：06-2089066

電子信箱：tneu001@gmail.com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育產工字第11000000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局實施「臺南市學生心理困擾問卷」，本會敬表反對實施意見，請查照惠覆。

說明：

- 一、有關貴局實施臺南市學生心理困擾問卷(原「心理感受問卷」)(下稱心理困擾問卷)方式、題目、施測結果之運用與影響，本會分別於109年12月及110年4月貴局各民間教育團體座談會提出反對意見，理由如下：
 1. 本案無立即施測之必要性，對於已施測之學校，其統計結果應予以保密不外流。
 2. 心理感受問卷不用於普篩，用於做為二級輔導使用，當學生進入二級輔導時，再施測此份問卷。
 3. 依循心理測驗標準化流程實施，包括施測目的、歷程與測驗結果說明；測驗實施前須依專業倫理進行施測人員訓練及向學生或家長/監護人說明測驗之目的與用途後取得家長同意書，這些相關措施皆無明確說明，將衍生諸多問題。
- 二、依據貴局南市教安(一)字第1100436012號函，台南市國小五、六年級、國中一~三年級於4月20日至5月10日實施校園生活問卷及學生心理困擾問卷，本會已陸續接獲許多基層教師與學校行政人員反應，因部份學校資訊設備不足，若要在貴局限定之期程內完成施測，勢必運用非正式課程時間，同時為實施貴局多項問卷也已排擠學生資訊課程學習時間，影響重大。

三、另，前項心理困擾問卷為了解學生心理困擾因素，故用負向題目提問，本會理解，但建議用於二級輔導，不宜普測；同時，學生完成負向題目之作答後，造成其後續之心理影響、負向題目造成基層教師不安、教師普遍對於心理困擾問卷施測結果之使用有諸多疑慮，故建請貴局暫停施測心理困擾問卷，重新評估困擾問卷全面施測之必要性，並具體說明心理困擾問卷結果之使用。

正本：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侯俊良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李信達
電話：(06)2991111分機8321
電子信箱：maxsonic@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一)字第11005331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針對「臺南市學生心理困擾問卷」實施之建議事項，敬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110年4月23日南市教育產工字第1100000080號函。
- 二、旨案經110年4月26日(星期一)研商共識如下：
 - (一)心理困擾問卷併同校園生活問卷一起進行線上施測，不占用額外時間。
 - (二)施測結果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統籌彙整分析，不增加學校輔導人員及教師工作負擔。
 - (三)施測結果的後續輔導與處理方式，由教育局偕同貴會及臺南市教師會共同研商提出適切的學生輔導方案。
 - (四)施測過程中若遇學生無填答意願，可尊重其決定，免予作答。
 - (五)針對貴會與臺南市教師會反應問卷應採正向敘述較適宜之建議，本局刻正編製以正向敘述為主的心理感受問卷，將循程序完成並於下(110)學年度實施。

三、本局擬將上開共識另行公告本市所屬學校知悉，做為本案
施測補充說明。

正本：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副本：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本局學輔校安科、本局學生輔導與諮商中心



裝

訂

